附件5

**黄淮学院十佳心理委员评选评分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考核内容 | 分值 | 得分 |
| 素质提升（25%） | 积极参加“新青年，‘心’力量”心理健康教育讲座、团体心理辅导、班级心理委员培训等心理健康教育相关活动。活动中积极表达自我，主动承担任务。每参加一次活动加1分，最高不超过10分。 | 10分 |  |
| 积极参加校级及以上单位举办的各类心理健康主题比赛，并获奖。一等奖加10分，二等奖加5分，三等奖加3分。同一项目仅计算最高奖项得分，不重复加分。 | 10分 |  |
|  积极参加“暖心黄淮”微信公众号发布的暖心征文等活动，并获奖。一等奖加5分，二等奖加3分，三等奖加1分。依最高分计算，不重复加分。 | 5分 |  |
| 组织宣传（25%） | 积极组织学校、学院以及班级心理健康教育相关活动，活动有主题、有特色、有策划、有记录、有总结、有新闻，并在学生群体中产生一定影响。每组织一次活动加3分。最高不超过15分。 | 15分 |  |
| 通过转发、点赞、点在看等多种形式，积极宣传学校、学院组织的各类心理活动及心理健康知识，以截图为准。 | 10分 |  |
| 日常工作（30%） | 发现学生中存在心理问题时及时上报并提供帮助。每次加1分。 | 10分 |  |
| 按要求参与心理健康服务中心值班，未按要求值班，每次扣0.5分。 | 10分 |  |
| 按要求报送“周报表”“心理状况晴雨表”等材料，未按要求报送，每次扣0.5分。 | 10分 |  |
| 网络投票（10%） | 在微信公众平台“暖心黄淮”开展投票，按照学院人均票数（个人总票数/学院总人数）计算分数。 | 10分 |  |
| 现场汇报（10%） | 汇报任职以来工作开展情况。工作有重点、有特色、有方法、有成绩；内容全面详实，介绍完整。 | 3分 |  |
| 汇报对心理委员工作的认识。认识有深度、有广度、有思考、有意义。 | 2分 |  |
| 汇报今后开展工作的计划。计划具体清晰，可行性高。 | 3分 |  |
| 汇报过程中举止自然大方，精神饱满，思路清晰、言语流畅，PPT制作精美，逻辑性强。 | 2分 |  |
| 总得分 | / | 100分 |  |

**计分原则：**

1. 材料要求时间段：2022年9月1日起～2023年11月30日止。

2. 相同事件或同一成果取最高分值，不重复加分。